# 赴美留学之“打工杂谈”

来源：网络 作者：红叶飘零 更新时间：2024-01-09

*随着中国经济的高速发展，现在不少中国人已具有自费到美读书的经济能力。但大部分赴美留学的中国学生，仍倚赖中国或美国有关机构提供的奖学金，或主要得靠自己在美打工赚钱来维持。以下介绍一些在美打工的常识与经验。  在美留学打工，必需了解和遵守美国政...*

随着中国经济的高速发展，现在不少中国人已具有自费到美读书的经济能力。但大部分赴美留学的中国学生，仍倚赖中国或美国有关机构提供的奖学金，或主要得靠自己在美打工赚钱来维持。以下介绍一些在美打工的常识与经验。

在美留学打工，必需了解和遵守美国政府有关外国留学生打工的法律规定。如果违法打工被发现，不仅自己的合法学生身份自动失效，其配偶和小孩的签证也全会跟着失效，都会被移民局解递处境。因此，无论经济如何困难，在打工之前一定要先办好工作许可。

根据美国政府的规定，外国留学生可以在学校内打工，不须申办特别许可，但要注册维持全时学生身份。每周工作时间，在学期中一般限制在20小时，在假期时则可达40小时。这就是说一个注册的外国学生，可在校内自由合法打工。

如想到校外打工，需申办特别工作许可。具体规定是：持有合法学生身份，入学一年即9个月以上，成绩达一般标准者，可经学校国际学生顾问批准，到移民局或劳工部认可的公司去打工，打工有效期限为一年，但可申请延长。在此要注意，打工的公司必需是移民局或劳工部认可的公司，而非任何公司均可。

如发生紧急意外或突然经济困难，须到校外打工的外国学生，也须在入学一年之后，向学校国际学生顾问提出必须的证明，申请特别工作许可。在获得特别许可之后，则可到校外打工。这种特别打工许可的工作范围，要比上一项工作许可广泛，可不受以上两类公司的限制。

外国留学生还可以实习的名义，在美申请工作。申请人的条件，首先须读满一个学年，然后在毕业前90天到毕业后30天之内，填好Ⅰ-765表并带着学校国际学生顾问的推荐书，到移民局去申请工作许可。申请时，应向移民局表示，实习之目的是为取得工作经验，以便毕业后返国就业。获得移民局批准后，就可以工作，期限为一年。

根据美国政府的规定，访问学者期满后需回国服务两年。但如获学校或计划负责人的同意，也可期满后在美工作，规定类似学生签证者。以访问学者配偶身份来美者，可申请工作许可，合法工作。以学生配偶身份来美者，则不得从事任何有报酬性的工作，无论是薪金或财物均不行，但投资、经商可以。

90年代中期之后，美国移民管制全面收紧，有关法律也经常变更。因此，以上所言只能作参考，要打工时最好做进一步的了解。

本DOCX文档由 www.zciku.com/中词库网 生成，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，，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,祝你一臂之力！